



## 千年国乐鸣新声

□刘小兵

从骨笛到曾侯乙编钟，从古琴到琵琶，从唢呐到二胡……在时光的长河中，中华乐器以各美其美的曼妙发声，给后世留下了绵延不绝的天籁。由张音悦主编的新书《国乐风华》，在一场比赛时空的音乐之旅中，深度解析乐器形制与名曲背后的文化密码，为我们揭开了中华国乐的瑰丽面纱。

全书从国乐产生发展的历史、传统乐器的分类和国乐经典曲目赏析三个方面，诠释了“国乐”这一中国传统文化的精髓。

中国音乐起源于远古时代，殷商时期的甲骨文记载了丰富的音乐活动。此书带我们穿越漫漫时空，全景式纵览数千年的音乐长卷：从贾湖骨笛的远古之音，到明清戏曲的市井风情，再到近代《二泉映月》的悲怆，及至现代《黄河大合唱》的壮阔，于抑扬顿挫的落音间，贯通了一部中华音乐的发展史。书中最大的看点，是展示了中华音乐的千年魅力。“一钟双音”的曾侯乙编钟的奇妙音乐，在余音绕梁中让现代

科技都为之惊叹。还有曾流行于古代现已失传的箜篌、筑、雷琴等众多乐器，在一代代音乐人的持续努力下，终让空灵悠长的遗音，重新回响于当代的舞台。而历代文人的推波助澜，也为中华音乐的传播增添了闪光的注脚。三国时期“竹林七贤”中的嵇康，用一曲激昂慷慨的《广陵散》表明心志，让这首满溢悲愤与奋进的乐曲，一跃为古代十大名曲之一，人们也从它一咏三叹的演奏里，窥见凛然的魏晋风骨。而在我国古典音乐高峰期的大唐，崇尚“歌诗合为事而作”的白居易，则进一步拉近了文学与音乐的距离，他用一首流传千古的《琵琶行》，既映射出盛唐之下的民间疾苦，又用传神的笔墨生动演绎出唐时民乐的绚丽多姿。

作为一本阐释中华音乐迁演与流变的人文读本，此书以宏阔的视野，从继承与创新的角度，讲述了远古至当代以来的音乐发展之路。于弦歌不辍中，揭秘了“礼乐制度”如何塑造华夏文明，解析了《诗

经》《楚辞》中的音乐基因。探究了从丝绸之路传入的胡琴到元末昆曲水磨腔的千年递进，在感受金石之声与琴瑟和鸣的震撼中，见证了中外文化的交融和创新。

书中，作者分析了《潇湘水云》《十面埋伏》《贵妃醉酒》等古典曲目的空旷悠远，解读了《义勇军进行曲》《黄河大合唱》等现代曲目的创新表达，对《二泉映月》《百鸟朝凤》等兼收并蓄的民间音乐亦进行了深度评鉴。印象颇深的是，诞生于南宋末年的《潇湘水云》，由当时的古琴演奏家、作曲家、教育家郭沔创作而成。元军南下入侵南宋，郭沔选择迁居至湘南，他常常乘船在潇水与湘水的交汇处漫游。每当他远眺九嶷山，看到云雾缭绕、水流汹涌的景象时，便不禁对破碎的河山和动荡的时局感到深深慨叹。为寄托自己的眷恋之情，遂创作了曲子。曲谱共分十段，流经后世，出现了多种版本，结构也有了一些变化，现流行的版本是十八段曲加一尾声。沉郁的曲风，寄托着郭沔对收复失地、渴

望家国振兴的美好期许。

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音乐。中国音乐从远古的骨笛声声，到西周时期确立基本的礼乐制度，再到当代的多元化呈现，浩大的国乐走过了极不平凡的革新之路。此书以音乐作为媒介，向世界开启了感知和了解中国传统音乐文化的重要窗口，值得为之击节赞叹。



湖南电子音像出版社  
张音悦主编  
《国乐风华》



读书可以经历一千种人生，不读书的人只能活一次。



## 从跋中溯源

□王娟

翻开《额尔古纳河右岸》，仿佛推开了一个扇通往北方森林的木门，每一次阅读都能带来不同的阅读感受。但这一次我抛弃了传统阅读方式，不再按照目录从头到尾阅读，而是选择先读完跋“从山峦到海洋”之后再阅读文章，这种阅读体验，让我仿佛打开了新的大门。

正如跋中所述“先有了泥土，然后才有了种子”，这片“泥土”就是迟子建出生和长大的那片黑土地。那颗种子就是迟子建去医院探望鄂温克族画家柳芭的母亲，这次探望让她看到了“这些少数民族人身上的那种人性巨大的包容和温暖”，那一刻种子落地生根发芽，对故乡的热爱与依恋便是“催生这部长篇发芽、成长的雨露和清风”。她将喜欢的贝多芬《田园交响曲》融进作品中，这才有了如音乐般的四章《清晨》《正午》《黄昏》《尾声》，这四章奏响了一个民族的生命轮回，然而每一章的前面都会回到现实，由九十岁的“我”来讲述现实中的人和事，用一句“来听我的故事吧”“接着听这个故事吧”“我愿意把余下的故事继续说给它们”迅速进入回忆之中，以时间为经，故事发展为纬，现实和回忆交织，将故事推向前进。

迟子建是个智慧的作家，她并没有将已逝的柳芭作为主要人物，而是将她的外祖母作为中心人物，通过外祖母的描述，上溯父母辈下到子孙辈，时间跨度从清末一直到当下，在漫长的时间长河里，讲述了一个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族群里悲欢离合的故事。在《清晨》里，追忆了母亲达玛拉与父亲林克，以及族长尼都萨满之间的故事。童年的回忆是单纯清新、悠扬浪漫。第二章《正午》里，因为日本人的到来，将一切都改变了，娜杰什卡因为害怕被日本人抓住，带着一双儿女逃走。为了找回他们，主人公在遇险的途中遇到了第一任丈夫——拉吉达。主人公的弟弟鲁尼娶了尼浩，尼浩成为族群的新萨满。父辈们一一逝去，他们的爱恨情仇终结，另一代人的故事已悄然开启。然而，疾风骤雨式的斑驳杂响在第三章《黄昏》中展开，氏族的主人们换成了子孙辈，她们在这片土地上面临新的问题——下山去定居点生活。书中那些关于死亡的描写尤为触动人心，灰色驯鹿的鹿崽代替列娜死去，而列娜最终也在那头母驯鹿身上冻死。在鄂温克人眼中，死亡不是终结，而是另一种形式的重生。在这片神奇的土地上，人与万物和谐共生。

在迟子建的笔下，我们看到游猎民族从拉穆湖周围退居到额尔古纳河，从河左岸到右岸，他们被迫离开了祖祖辈辈赖以生存的森林。这不由引发人们的深思：人类文明的真谛，究竟是在不断征服中获得满足，还是在与万物和谐共处中找到安宁？答案，或许就藏在鄂温克老人那布满皱纹却依然明亮的眼睛里。



迟子建著  
《额尔古纳河右岸》  
人民文学出版社

## 凡人微光

□王红波

手捧胡安焉的《我在北京送快递》，字里行间呈现出的是一部近乎白描式的现代城市生活纪录片，不见哀怨叹息，亦不见悲愤交加，只有平凡的日子、平凡的笔触和平凡的人。这本书自出版以来，之所以能持续占据各类图书榜单，并不是因为它讲述了多么生动传奇的故事，而是因为它就像天真无邪的孩童用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诚实地观察这个世界，记录无数个平凡的生命经历的生活。

作者的文字轻柔却有温度。书写送快递时遇到奇葩客户的过分要求时，他没有表达内心的不满，而是如溪水缓缓流过，平静地说出了满足客户要求时的真实感受：“客户要求把快递放在七楼天台的空调外机上，那天风很大，我站在天台边缘递包裹时，感觉自己像被风吹得弯曲的晾衣绳。”书写上夜班分拣快递时的疲态时，没有直接点破身体上的各种酸痛与不适，只是淡淡地诉说：“凌晨三点的仓库里，传送带的嗡鸣像条永远走不完的路，我的眼睛渐渐分不清包裹上的地址，只看到一个个移动的色块。”这种极尽克制的文字，把一个个职业场景描绘成了鲜亮的动态画面，更具生活气息，更能深入读者内心，引起共鸣。

他的笔下，每一份工作都像一个万花筒，生活的五彩斑斓便隐藏其中。在便利店工作时，他把出租车司机来店里消费的场景写出了暖意：“凌晨四点来买关东煮的出租车司机，总把萝卜泡在汤里不立刻吃，像是在给下一个小时的路程存一点暖。”当小区保安时，他把目光投向四处乱蹿的生灵：“小区里的流浪猫比业主更熟悉每栋楼的门禁规律，它们总能在保安换岗的间隙溜进大堂。”这些细微得掀不开大多数人眼帘的瞬间，在他的笔下却灵动了起来，他通过眼睛和心灵记录着不同职业的细节：送快递时如何在暴雨中保护客户的生鲜包裹，夜班拣货时如何记住货架的位置，便利店收银时如何在三秒内算出最划算的找零方式。这些技能背后，是一个平凡人对生活最朴素的注解。

书中最发人深省的，是胡安焉对

“稳定”与“流动”的思考。二十年间，他先后换了十多个工作，从南方小镇到首都北京，从企业车间到快递站点，生活就像飘在河面的浮萍，随波逐流，那条根系始终难以深深地扎进泥土。他在自序里这样写道：“我以为自己在流浪，后来才发现，每一次搬运行李时打包的方式，每一次新工作第一天记下的路线，都是在为生活打桩。”而这种在漂泊中始终不忘寻找锚点的人生智慧，或许正是当下芸芸众生最需要的生存哲学。

他写自己如何在出租屋里布置“临时的家”描述：“用捡来的木板搭书架，把快递盒改造成收纳箱，在窗台上种一盆绿萝，虽然知道迟早要搬走，但看着绿萝抽出新叶时，还是会觉得自己房间里有了生气。”北京胡同里清晨的豆浆香、广州骑楼下斑驳的雨渍、上海弄堂里晾衣绳上飘动的床单……这些碎片式的记忆，完整拼凑出一个平凡人在时代中的倔强与细腻。他从不抱怨生活的艰辛，也不做一夜暴富的梦想，只是让生命的每一刻都不虚度。

喧嚣纷扰的尘世里，这本书就像一股清流荡涤我的心田。合上书页时，楼下送快递的三轮车正启动引擎，准备去下一个目的地。我忽然明白，这本书为何能打动那么多人。因为它让我们看到，每一个努力生活的人，都在用自己的方式为生活打桩。那些在风雨中奔波的脚步，那些在深夜里亮起的微光，那些在陌生人之间传递的微笑，都是平凡生活里最坚固的锚点。正如作者在书中所言：“生活就像送快递，你永远不知道下一个包裹里装着什么，但只要认真走稳每一步，总会在某个转角遇到惊喜。”



湖南文艺出版社  
胡安焉著  
《我在北京送快递》

## 精彩书摘

那一晚我的船推出了河心，澄蓝的天上托着密密的星。

——林徽因《那一晚》

向着天空，不屈不挠，向上生长。

——贝蒂·史密斯《布鲁克林有棵树》

所谓浪漫，就是没有后来。

——八月长安《橘生淮南·暗恋》

要一个黄昏，满是风，和正在落下的夕阳。如果麦子刚好熟了，炊烟恰恰升起。那只白鸽贴着水面飞过，栖息于一棵芦苇。而芦苇正好准备了一首曲子。如此，足够我爱这破碎泥泞的人间。

——余秀华《人间》

## 此生钟情连环画

□蔡天敏



(CFP 图)

连环画，也叫小人书，是一种古老的传统艺术，在宋朝印刷术普及后最终成型。它以连续的图画叙述故事、刻画人物，是老少皆宜的一种通俗读物。

我读小学时开始接触连环画，在老家小镇的一个书店里，就有卖、租连环画的。那些卖的连环画，放在玻璃柜里，封面精彩纷呈，很是吸引我们这些爱看书的小朋友，但是，一本需要好几角钱，我们自然买不起。而租看的连环画，封面被裁剪下来，标上一个个号码，统一贴在一张大大的牛皮纸上，花花绿绿一片，挂在墙壁上，很壮观。想看哪本连环画，就叫号码。租看一本连环画，需要一两分钱，书店靠墙角处，用木板加砖头，搭着一条简易的长凳，租来一本连环画，就可以窝在那矮矮的椅子上看半天，还可以叫上两个小伙伴，在旁边蹭看。我不少的钢镚儿，就花在连环画上，看了《神笔马良》《半夜鸡叫》《阿凡提》《猴子捞月亮》《牛郎织女》，以及《三国演义》《西游记》系列……

左邻右舍、亲朋好友的家里，当然也有连环画。在互相串门中，若是遇到了，就会躺在人家家里看半天。连环画就像磁铁，把我深深吸引住。在我看来，当时的娱乐，排在

第一位的是看电影，而排在第二位的，当属看连环画了。而连环画比不上电影，也仅仅差在没有声、光而已。

读中学时，爱看的连环画有《青松岭》《延安的种子》《艳阳天》《渔岛怒潮》《海岛女民兵》等。后来，我考上大学，有一次看连环画，有人就嘲笑我，都是大学生了，还是读中文系的，竟然还爱看那小玩意儿？尴尬之余，以至于有一段时间我不太敢在人多的地方看连环画。

大学毕业后，我到一所离老家小镇十多里外的中学教书。每次到市里开教研会，都会顺道去全市最大的新华书店淘书。那时候，教书、阅读、写作，成为生活主轴。我的睡眠质量不太好，经常睡前还两眼炯炯有神，只好看书画催眠。可是，躺在床上看大部头的名著，很累人。后来，拿了一本连环画来看，觉得袖珍一册，轻盈在手，很清爽，就有点“上瘾”了。

于是，我不顾别人的目光，又买来了众多连环画。所买的连环画，半为消遣，半为钻研，大体是改编自世界名著的连环画，或是获得全国短篇小说奖的连环画，像巴尔扎克的《幻灭》《高老头》、莫里哀的《伪君子》、屠格涅夫的《父与子》、莎士比亚的《雅典的泰门》《奥瑟罗》、莫泊桑的《项链》、普希金的《驿站长》、茨威格的《囚徒》、阿城的《棋王》和航鹰的《明姑娘》等。我想借此找找写作的灵感，看连环画，情节和人物就得变得更为直观，可以再次“温习”原著的场景，加深原有的印象。哪怕是“二次的浅阅读”，也是有益的。

一个人的文学滋养，要靠各方面的浸润。看连环画，也属于这“浸润”的一部分。很快，我的第一篇散文《讨小海的小姑娘》在报纸登出。而这其中的助力，亦有看连环画带来的直接效应。烛头有光，全靠底蜡。创作是烛光，阅读是底蜡。此生钟情连环画，庆幸与文学结缘。



## 《夏王朝:天崇拜与华夏之变》

内容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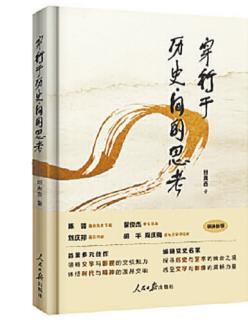
夏朝真的存在吗？大禹治水是神话还是史实？太康为何失国？此书以“天崇拜”为线索，串联起夏代器物、制度与信仰的演变，从微观的陶器纹饰到宏观的文明互动，揭示夏文化如何从多元走向一体。作者不仅梳理传世文献，更结合天文记录、气候数据、出土器物，甚至通过量化分析洪水与日食等自然现象，试图在神话与信史之间划出清晰的界限。通过多重证据的互证，探寻夏代历史的可能真相，勾勒华夏文明早期演变的脉络。



柯胜雨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内容简介：

这是一本文学、戏剧、影视作品评论集，对《穿越历史时空看长征》《湖湘英烈故事丛书》等图书，《苦难辉煌》《百年求索》等纪录片，《常香玉》《大漠胡杨》等豫剧，以及《阿克达拉》《长安，长安》等电影作品作了深入解读。作者不仅分析文本的结构和语言特色，还探讨作品背后蕴含的文化与社会意义，展现中国历史的丰富性和复杂性，以及中国民众在不同历史时期展现出的坚韧与奋斗精神。



班永吉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 《穿行于历史间的思考》